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遵循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全力保障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。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将监事会在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2、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3、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议案》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。

4、202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监事会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制度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对公司规范运作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监督与核查活动，并形成以下意见：

1.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5 年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，公司监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；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能做到尽职尽责，未出现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制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.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，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、制度健全，收入、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。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监事会 2026 年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监事会将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同时，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会议，及时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，围绕公司的经营、投资活动开展监督活动，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